

关于开展石家庄市栾城区财政系统粮食购销领域
腐败问题财政资金项目
专项绩效评价报告
新悦和专审字[2021]第 XYH 0197 号

河北新悦和会计师事务所



关于开展石家庄市栾城区财政系统粮食购销领域
腐败问题财政资金项目
专项绩效评价报告
新悦和专审字[2021]第 XYH0197 号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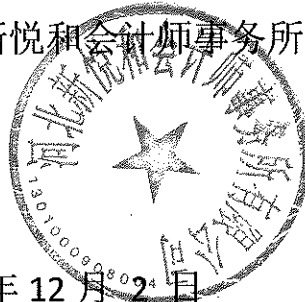
委托单位：石家庄市栾城财政局

被评价单位：石家庄市栾城区财政局

石家庄市栾城区发展和改革局

石家庄市栾城区丰盛粮油购销有限责任公司

评价机构：河北新悦和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报告日期：2021年12月2日

前言

粮油安全系事关国家持续发展、社会稳定的重大战略问题。构建国家粮食安全保障体系，保障市场粮油质量安全，保证粮食市场供应和粮价的基本稳定，对实现全面建成小康社会、构建社会主义和谐社会具有十分重要的意义。

近年来，我国粮食生产发展和供需形势呈现出较好局面，为改革发展稳定全局奠定了重要基础，但是必须清醒地看到，农业仍然是国民经济的薄弱环节，随着工业化和城镇化的推进，我国粮食安全面临的形势出现了一些新情况和新问题：粮食生产逐步恢复，但继续稳定增产的难度加大；粮食供求将长期处于紧平衡状态；农产品进出口贸易出现逆差，农产品进口量逐年扩大；主要农副产品价格大幅上涨，成为社会发展中的突出问题。

石家庄市栾城区财政局安排预算资金 291.72 万元，用于 2020、2021 年石家庄市栾城区粮食储备费用补贴项目支出。

为进一步发现资金筹集使用、投资计划执行、管理、效果和效益等方面存在的问题，分析问题产生原因，突出问题与结果导向、优化预算结构、提高项目绩效，根据财政部《中华人民共和国预算法》、中共中央、国务院《关于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意见》（中发〔2018〕34 号）、《财政部关于印发〈项目支出绩效评价管理办法〉的通知》（财预〔2020〕10 号）、省委省政府《关于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实施意见》（冀发〔2018〕54 号）、《石家庄市栾城区财政局关于印发《全面推进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实施方案》的通知石栾财字【2019】63 号等规定，以及中注协印发的《会计师事务所财政支出绩效评价业务指引》等操作规程，通过运用科学规范的评价指标、评价标准和评价方法，构筑评价模型，实施科学、合理的评价程序，从财政资金保障责任、财政资金监管责任、履职尽责中的作风和粮食购销领域腐败四个方面（财政部门）；储备粮管理、粮食购销领域腐败（发改部门）；实物管理责任、财务统计管理责任、安全储粮管理责任、安全生产管理责任、粮食购销领域腐败（储备粮承储企业）进行客观、公正的综合评价，并发表独立的评价意见。

关于开展石家庄市栾城区财政系统粮食购销领域

腐败问题财政资金项目

专项绩效评价报告

(摘要)

一、项目概况

(一) 项目立项及依据

粮油储备是保证人民群众粮油消费需求，调节国内粮油供求平衡、稳定粮油市场价格、应对重大自然灾害或其他突发事件而建立的一项物资储备制度。各级政府通过制定粮油储备管理办法，综合运用经济、法律和必要的行政手段，抓好粮食、食用油等商品的市场供应，稳定消费价格总水平，保障群众基本生活。

《石家庄市人民政府关于修改<石家庄市市级储备粮管理办法>的决定》(石家庄市人民政府令第 189 号)已于 2015 年 1 月 26 日第十三届人民政府第三十六次常务会议讨论通过，自 2015 年 5 月 1 日起施行，办法旨在加强地方储备粮管理，有效调控粮食市场，确保粮食安全。石家庄市栾城区人民政府据此制定了《石家庄市栾城区县级储备粮管理办法》于 2019 年 12 月 5 日发布实施。

石家庄市栾城区财政局、石家庄市栾城区发展和改革局根据上述文件、办法要求，设立了粮油储备费用补贴项目。

(二) 项目绩效目标

落实《石家庄市栾城区县级储备粮管理办法》通知要求，建立粮食安全长效机制，保障粮食市场活跃有序，货足价稳，储备粮得到妥善保管，按时、按质、按量完成轮换任务。实现数量真实、质量良好、储存安全，急需时调得动用得上的粮油储备目标。

(三) 项目资金情况

石家庄市栾城区财政局于 2020 年、2021 年分批下达储备粮油补贴及利息预算资金，截至到 2021 年 11 月 19 日下达资金 291.72 万元,共计拨付项目资金 291.72 万元。

二、项目实施情况

截至到 2021 年 11 月 19 日，项目周期为两年，根据实际情况安排，计划完成内容及实际完成情况如下：

项目内容	计划完成	实际完成
储备粮利息、费用补贴	291.72	291.72
储备粮储备量	15000 吨	15000 吨

三、评价结论

经实施必要评价程序，我们认为石家庄市栾城区粮食购销领域腐败问题财政资金项目立项依据充分，绩效目标合理，实施过程管理制度健全，制度执行有效，经济效益、社会效益和可持续影响效果明显。2020 年——2021 年 11 月 19 日粮油储备规模及效果均已达到计划目标。

运用事先设置的评价指标体系及评分标准等模型，对石家庄市储备粮补贴项目分别从财政资金保障责任、财政资金监管责任、履职尽责中的作风和粮食购销领域腐败四个方面（财政部门）；储备粮管理、粮食购销领域腐败（发改部门）；实物管理责任、财务统计管理责任、安全储粮管理责任、安全生产管理责任、粮食购销领域腐败（储备粮承储企业）等方面进行打分评判，加权平均后最终综合得分 90.67 分，对应级别为“优”级。

以上内容摘自石家庄市栾城区财政系统粮食购销领域腐败问题财政资金项目绩效评价报告，欲知悉评价详情，请全面阅读评价报告正文。

关于开展石家庄市栾城区财政系统粮食购销领域

腐败问题财政资金项目

专项绩效评价报告

(正文)

一、基本情况

(一) 项目概况

1、项目背景

粮油储备是为保证人民的粮油消费需求，调节国内粮油供求平衡、稳定粮油市场价格、应对重大自然灾害或其他突发事件而建立的一项物资储备制度。综合运用经济的、法律的和必要的行政手段，抓好粮食、食用油等商品的市场供应，稳定消费价格总水平，保障群众基本生活。

2019年3月15日，经石家庄市栾城区人民政府《关于建立县级粮食储备计划指标的批复》石栾政函【2019】11号同意。

《石家庄市人民政府关于修改<石家庄市市级储备粮管理办法>的决定》(石家庄市人民政府令第189号)已于2015年1月26日第十三届人民政府第三十六次常务会议讨论通过，自2015年5月1日起施行，办法旨在加强地方储备粮管理，有效调控粮食市场，确保粮食安全。石家庄市栾城区人民政府据此制定了《石家庄市栾城区县级储备粮管理办法》于2019年12月5日发布实施。

根据《石家庄市栾城区县级储备粮管理办法》，石家庄市栾城区发展和改革局、石家庄市栾城区财政局、中国农业发展银行石家庄市栾城区支行于2019年5月27日联合发布《关于建立县级储备计划的实施方案》(石栾发改[2019]14号)要求，为规范地方储备粮油管理，确保粮油安全，有效调控粮油市场，设立储备粮油利息、费用补贴项目专项资金。

2、项目主体及职能

项目主体：石家庄市栾城区财政局、石家庄市栾城区发展和改革局、石家庄市栾

城区丰盛粮油购销有限责任公司（储备粮承储企业）

项目单位主要职责是：

石家庄市栾城区财政局负责安排县级储备粮的管理费用（贷款利息、保管费用、维修费）、轮换费用、轮换价差亏损、财产保险费用和经区政府批准动用储备粮所产生的价差亏损及相关费用等财政补贴，并保证及时、足额拨付；依据市级储备粮财务管理办法，负责对县级储备粮有关财务执行情况实施监督管理，同时对承担县级储备粮任务的国有粮食企业，根据储备粮仓储设施条件，安排必要的维护费用，确保储备粮的储存安全。

石家庄市栾城区发展和改革局拟订区级粮食、食盐、食糖等重要商品的总量计划，研究提出区级物资储备规模、品种目录的建议，负责实施区级储备粮、食糖、食盐和救灾物资等物资储备的收储、轮换和日常管理，拟订区级物资储备的管理办法并组织实施。组织实施国家粮食流通和物资储备有关标准、粮食质量标准及有关技术规范并监督执行。对国家、省、市粮食流通和储备政策法规执行情况进行监督检查；负责对区级储备粮食、食糖、食盐和救灾物资等物资的监督检查，承担粮食安全责任制考核日常。

石家庄市栾城区丰盛粮油购销有限责任公司负责全面落实专人、专仓、包库责任制，加强储备粮的安全检查和粮情检查，按照国家储备粮的保管要求管理好县级储备粮。

3、主要内容及实施情况

（1）主要内容

本项目主要对石家庄市栾城区 2020 年、2021 年储备粮（小麦）发生的贷款利息、保管费和维修费进行补贴，共计 287.72 万元。补贴资金全部用于地方粮储备工作。

（2）项目实施情况

截至到 2021 年 11 月 19 日，项目周期为两年，根据实际情况安排，计划完成内容及实际完成情况如下：

项目内容	计划完成	实际完成
------	------	------

储备粮利息、费用补贴	287.72 万元	287.72 万元
储备粮储备量	15000 吨	15000 吨

4、资金投入和使用情况

(1) 资金投入情况

石家庄市栾城区财政局分别于 2020 年、2021 年分年批下达预算资金，截至到 2021 年 11 月 19 日下达 287.72 万元，共计拨付 287.72 万元。资金投入情况详见下表：

资金投入情况表

金额单位：万元

序号	时间	收款单位	开户行	贷款利息	保管费	维修费	投保费	费用合计
1	2020.7.17	栾城区丰盛粮油购销有限责任公司	农发行	26.10	15.00			41.10
2	2020.9.3	栾城区丰盛粮油购销有限责任公司	农发行	26.68	28.00			54.68
3	2020.9.24	栾城区丰盛粮油购销有限责任公司	农发行			12.76 1417		12.761417
4	2021.1.15	栾城区丰盛粮油购销有限责任公司	农发行	1.0021				1.0021
5	2021.1.15	栾城区丰盛粮油购销有限责任公司	农发行	27.0911	21.50			48.5911
6	2021.4.7	栾城区丰盛粮油购销有限责任公司	农发行	27.693157	21.50			49.193157
7	2021.9.7	栾城区丰盛粮油购销有限责任公司	农发行	44.340222	32.25		3.806 139	80.396361
合计				152.906579	118.25	12.76 1417	3.806 139	287.724135

(2) 资金使用情况

项目资金用于支付储备粮贷款利息、保管费、维修费、投保费，粮油调查补贴，其中：贷款利息 1,529,065.79 元、保管费 1,182,500.00 元，维修费 127,614.17 元、投保费 38,061.39 元。资金使用明细详见下表：

资金使用明细表

金额单位：元

序号	内容摘要	2020 年费用金额	2021 年费用金额	38,061.39 费用合计
1	储备粮贷款利息补贴	527,800.00	1,001,265.79	1,529,065.79
2	保管费	430,000.00	752,500.00	1,182,500.00
3	维修费	127,614.17		127,614.17
4	投保费		38,061.39	
	合计	1,085,414.17	1,791,827.18	2,877,241.35

（二）项目绩效目标

1、项目绩效总目标

落实《石家庄市栾城区县级储备粮管理办法》制度要求，建立粮食安全长效机制，保证粮食市场活跃有序，货足价稳，有效保障社会经济持续稳定健康发展。

2、项目年度绩效目标

保证储备粮得到妥善保管，按时、按质、按量完成储备任务。实现数量真实、质量良好、储存安全，急需时调得动用得上的粮食储备目标，并进一步加强专项资金管理，确保及时、足额拨补储备粮补贴资金，保障资金专款专用。

二、绩效评价工作开展情况

（一）绩效评价目的、对象和范围及评价基准日

1、绩效评价的目的及依据

（1）评价目的

通过开展专项绩效评价，进一步扎实推进全区财政系统粮食购销领域腐败问题专项整治工作，将上级财政、上级纪委有关专项整治工作部署落实到位。立足职能，扛起责任，查找问题，检视工作，完善制度，改进和提升粮食购销领域财政资金管理水平，以实际行动践行“两个维护”。

本次将运用科学规范的评价指标、评价标准和评价方法，对储备粮贷款利息补贴、保管费补贴、维修费补贴、投保费补贴项目从财政资金保障责任、财政资金监管责任、履职尽责中的作风和粮食购销领域腐败四个方面（财政部门）；储备粮管理、粮食购销领域腐败（发改部门）；实物管理责任、财务统计管理责任、安全储粮管理责任、安全生产管理责任、粮食购销领域腐败（储备粮承储企业）进行客观、公正的综合评价，形成评价结论，目的是发现项目资金在上述等方面存在的突出问题，分析问题产生原因，提出改进意见和建议，进一步突出导向、优化结构、聚焦重点、提高绩效。

（2）绩效评价的依据

- ① 《中华人民共和国预算法》；
- ② 《中华人民共和国预算法实施条例》；
- ③ 《中华人民共和国会计法》；
- ④ 《粮食流通管理条例》；
- ⑤ 《财政违法行为处罚处分条例》；
- ⑥ 省委办公厅、省政府办公厅《关于改革完善全省粮食储备体制机制加强粮食储备安全管理的若干措施》（冀办秘密传【2020】10号）；
- ⑦ 《石家庄市市级储备粮管理办法》（石家庄市人民政府令第189号）；
- ⑧ 市委市政府《关于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实施意见》（石发【2019】8号）
- ⑨ 《石家庄市关于贯彻落实国家和省完善粮食主产区利益补偿机制的意见》（石财建【2017】83号）；
- ⑩ 《转发河北省财政厅关于进一步规范和加强粮食风险基金管理的通知》（石财建【2020】91号）；
- ⑪ 中央八项规定及其实施细则精神；
- ⑫ 中共中央办公厅一发的《关于深化“四风”整治、巩固和拓展党的群众路线教育实践活动成果的知道意见》；

⑬《中国共产党廉洁自律准则》;

⑭《中国共产党纪律处分条例》;

⑮《中国共产党问责条例》;

⑯全市财政党风廉政建设工作部署要求;

⑰市县有关粮食管理办法等政策规定;

⑱财政部《项目支出绩效管理办法》(财预[2020]10号);

⑲省委省政府《关于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实施意见》(冀发〔2018〕54号);

⑳石家庄市栾城区财政局关于印发《全面推进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实施方案》的通知 石栾财字【2019】63号;

㉑《石家庄市财政系统开展粮食购销领域腐败问题专项整治自查自纠工作方案》(石财建【2021】56号);

㉒《石家庄市财政系统粮食购销领域腐败问题财政资金专项绩效评价方案》;

㉓项目相关申报、资金使用账目、项目档案等资料;

㉔其他有关法律法规及办法等。

2、绩效评价的对象和范围

对2020年——2021年度,使用本级财政对储备粮给予补贴的资金,开展专项绩效评价。评价对象包括:石家庄市栾城区财政局、石家庄市栾城区发改局、石家庄市栾城区储备粮承储企业——石家庄市栾城区丰盛粮油购销有限责任公司。

3、评价基准日

评价小组经与委托方充分沟通,确定报告评价基准日为2021年11月19日。

(二)绩效评价原则、评价方法、评价标准

1、绩效评价原则

绩效评价工作将遵循以下基本原则:

(1)科学规范。严格执行规定的流程步骤,做到指标合理、标准科学、方法适

当、结果可信。

(2) 绩效相关。评价结果应当清晰反映绩效目标的实现情况以及预算支出和绩效之间的对应关系。

(3) 公开透明。评价结果应当符合真实、客观、公正的要求，依法依规公开并接受监督。

(4) 激励约束。评价结果与项目的设立、保留、整合、调整和退出相挂钩，作为改进管理、安排预算的重要依据。

2、评价方法

绩效评价采用定性评价与定量评价相结合方法，对定性评价指标采用分析打分，对定量评价指标采用量化打分。具体评价方法主要包括：

(1) 成本效益分析法。是指将投入与产出进行关联性分析的方法。

(2) 比较法。是指将实施情况与绩效目标、历史情况、不同部门和地区同类支出情况进行比较的方法。

(3) 因素分析法。是指综合分析影响绩效目标实现、实施效果的内外部因素的方法。

(4) 最低成本法。是指在绩效目标确定的前提下，成本最小者为优的方法。

3、评价标准

绩效评价结果采取评分和评级相结合的方式。总分设置为 100 分，分值和对应等级一般划分为四档：85 分（含）-100 分为优、70（含）-84 分为良、60（含）-69 分为一般、60 分以下或有以下情况之一的为较差：

(1) 粮食购销领域财政资金保障责任未落实到位；

(2) 粮食购销领域财政资金监管责任未落实到位；

(3) 履职尽责中的作风不实，被市级以上通报的；

(4) 粮食购销领域财政资金管理和使用问题被中央、省级、市级媒体公开曝光或被党中央、国务院、省、市级领导批示并查实；

(5) 其他有影响事件等。

根据评价分值，确定评价对象对应的档次。具体分值与档次见下表：

评价分值与评价等级表

等级	优	良	一般	差
分值	≥85	≥70, <84	≥60, <69	<60

（三）绩效评价工作过程

1、准备阶段

首先，我方成立专业人员组成的评价工作小组，与项目单位充分对接，了解情况，收集资料，掌握重点，读懂项目，制定切实可行的工作方案；然后，细分作业小组，明确任务要求和标准，制定工作计划和管控措施；第三，根据项目情况，重点设置绩效目标与绩效评价指标体系。

2、实施阶段

评价小组通过现场调研、基础资料审核收集，采取查阅文件、核对数据、座谈交流等方法对评价内容材料进行收集与审核，对收集到的材料进行综合评价。进行现场勘验，对评价对象的管理制度建立情况、资金使用情况、项目执行情况等进行实地检查和核实，确保评价结果的真实性。

3、综合分析评价报告撰写

在绩效评价中，综合分析定量数据和定性信息是重要环节，绩效评价中所作的分析基于对所评价活动的良好认知，我们按拟定的评价指标体系进行定性、定量分析，统计得分，最后归纳问题，分析原因，提出建议，形成最终评价结论。评价小组与被评价单位进行沟通后，起草绩效评价报告初稿，上报委托单位。

三、综合评价结论及打分情况

（一）评价结论

经实施必要评价程序，我们认为石家庄市栾城区粮食购销领域腐败问题财政资金项目立项依据充分，绩效目标合理，实施过程管理制度健全，制度执行有效，经济效益、社会效益和可持续影响效果明显。2020年——2021年11月19日粮油储备规模及效果均已达到计划目标。

运用事先设置的评价指标体系及评分标准等模型，对石家庄市储备粮补贴项目分

别从财政资金保障责任、财政资金监管责任、履职尽责中的作风和粮食购销领域腐败四个方面（财政部门）；储备粮管理、粮食购销领域腐败（发改部门）；实物管理责任、财务统计管理责任、安全储粮管理责任、安全生产管理责任、粮食购销领域腐败（储备粮承储企业）等方面进行打分评判，加权平均后最终综合得分 90.67 分，对应级别为“优”级。

四、储备粮补贴专项绩效评价（财政部门）指标分析

储备粮补贴专项绩效评价（财政部门）指标共有 4 个一级指标，分别是财政资金保障责任（45 分）、财政资金监管责任（35 分）、履职尽责中的作风（10 分）、粮食购销领域腐败（10 分），具体分析如下：

（一）财政资金保障责任分析

财政资金保障责任主要评价资金是否得到保障、资金是否按规定拨付并使用、财政财务制度是否建立健全 3 个二级指标和 11 个三级指标进行分析。权重分 45 分，实际得分 40 分，得分率 88.88%。

决策三级指标得分详见下表：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分值	评分标准	评分依据	得分
财政资金保障责任（45 分）	资金是否得到保障（25 分）	管理费落实情况	5	按政策规定标准落实得 2 分，费用保障到位得 3 分	《储备粮管理办法》	5
		轮换费用落实情况	5	按政策规定标准落实得 2 分，费用保障到位得 3 分	《储备粮管理办法》	5
		保险费落实情况	5	按政策规定标准落实得 2 分，费用保障到位得 3 分	《储备粮管理办法》	5
		贷款利息落实情况	5	按政策规定标准落实得 2 分，费用保障到位得 3 分	《储备粮管理办法》	5
		履行粮食购销职责工作经费及监督检查经费情况	5	涉及工作经费保障到位得分，涉及监督检查经费保障到位得 2 分，经费保障及时得 1 分。	《储备粮管理办法》	5
	资金是否按规定拨付并使用（15 分）	资金按规定用途下达情况	3	管理费、轮换费、保险费和贷款利息费用按类下达得 3 分	《储备粮管理办法》	3
		资金挤占、挪用情况	3	资金按政策规定使用得 1 分，不存在资金挤占、挪用得 2 分。	《储备粮管理办法》	3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分值	评分标准	评分依据	得分
		及时、足额拨付资金情况	3	按照《储备粮食管理办法》要求，在规定工作日内拨付管理费、轮换费、保险费和贷款利息费用得 1 分，足额拨付得 2 分。	《储备粮管理办法》	2
		迟滞、克扣补贴情况	3	存在迟滞资金扣 1.5 分，存在克扣补贴扣 1.5 分。	《石家庄市栾城区县级储备粮管理办法》	3
		资金拨付是否符合国库集中支付制度相关要求	3	按照国库集中支付制度拨付资金得 3 分。	《国库集中支付制度》	3
	财政财务制度是否建立健全（5分）	财政财务制度建立健全情况	5	制定《粮食风险基金管理办法》得 2.5 分，制定出台《储备粮管理办法》得 2.5 分。	参照市《粮食风险基金管理办法》，未制定本级粮食风险基金管理办法	1
合计			45			40

1. 资金是否得到保障分析

（1）管理费落实情况

依据《储备粮管理办法》，储备粮管理费用实行季度拨付制度，季度末由区发改部门向区财政部门提供储备粮数量、补贴费用、质量检查情况表，区财政部门在 10 个工作日内，通过区农发行补贴专户直接拨付到承储企业。按政策规定标准落实得 2 分，费用保障到位得 3 分。

综上，上述 1 项指标满分共计 5 分，得 5 分。

（2）轮换费用落实情况

依据《储备粮管理办法》，县级储备粮的轮换费用实行定额包干，轮换完成后，由区发改部门会同财政部门、区农发行共同验收，验收合格后，由区财政部门在 10 日内通过农发行补贴专户直接拨付到承储企业。储备粮轮换的价差收入应当及时上缴财政部门，价差亏损由区财政部门解决。按政策规定标准落实得 2 分，费用保障到位得 3 分。

综上，上述 1 项指标满分共计 5 分，得 5 分。

(3) 保险费落实情况

依据《储备粮管理办法》，储备粮保险费由承储企业垫付按年度据实拨付。承储企业垫付的保险费用经区财政部门核实后，随年度内第一次管理费用一并拨付。按政策规定标准落实得 2 分，费用保障到位得 3 分。

综上，上述 1 项指标满分共计 5 分，得 5 分。

(4) 贷款利息落实情况

依据《储备粮管理办法》，所需贷款由省农发行营业部根据存储、轮换计划和入库成本及时、足额供应，并实行专户管理、专款专用、购贷销还、全程监管。

承储企业应当在省农发行及其分支机构开立基本账户，并接受信贷监管。按政策规定标准落实得 2 分，费用保障到位得 3 分。

综上，上述 1 项指标满分共计 5 分，得 5 分。

(5) 履行粮食购销职责工作经费及监督检查经费情况

依据《绩效评价管理办法》，涉及工作经费保障已到位得 2 分，涉及监督检查经费保障已到位得 2 分，经费保障及时得 1 分。

粮油调查补贴明细表

金额单位：万元

序号	用款计划审批计划单号	预算单位	功能分类	经济分类	项目	支付方式	金额
1	PL2021042700004	栾城区发展和改革委员会本级	其他粮油物资事务支出	办公经费	粮油调查补贴	国库集中支付	1.00
2	PL2021081600090	栾城区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其他粮油物资事务支出	办公经费	粮油调查补贴	国库集中支付	2.00
3	PL2021102800006	栾城区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其他粮油物资事务支出	办公经费	粮油调查补贴	国库集中支付	1.00
合计							4.00

综上，上述 1 项指标满分共计 5 分，得 5 分。

2、资金是否按规定拨付并使用

(1) 资金按规定用途下达情况

依据《储备粮管理办法》，按照类别将管理费、轮换费、保险费和贷款利息费用已全部拨付下达。

石家庄市栾城区 2021 年全区一般公共预算专项资金安排情况中拨付粮油调查补贴至栾城区发展和改革局 4 万元，按类别下达得 3 分。

综上，上述 1 项指标满分共计 3 分，得 3 分。

(2) 资金挤占、挪用情况

依据《储备粮管理办法》，资金按政策规定使用得 1 分，不存在资金挤占、挪用得 2 分。审计中未发现资金挤占、挪用情况。

综上，上述 1 项指标满分共计 3 分，得 3 分。

(3) 及时、足额拨付资金情况

依据《储备粮管理办法》，在规定的个工作日内拨付管理费、轮换费、保险费和贷款利息费用得 1 分，足额拨付得 2 分。审计中发现未及时拨付资金，扣 1 分。

综上，上述 1 项指标满分共计 3 分，得 2 分。

(4) 迟滞、克扣补贴情况

依据《石家庄市栾城区县级储备粮管理办法》，存在迟滞资金扣 1.5 分；存在克扣补贴扣 1.5 分。审计中未发现迟滞、克扣补贴情况。

综上，上述 1 项指标满分共计 3 分，得 3 分。

(5) 资金拨付是否符合国库集中支付制度相关要求

按照《国库集中支付制度》，财政性资金的拨付坚持以下原则：

① 按照预算拨款。按照批准的年度预算和用款计划拨款，不得办理无预算、无项目、无用款计划、超预算、超计划的拨款，不得擅自改变支出用途。

② 规范操作的原则。在不改变预算单位资金使用权限和财务管理权限的情况，使所有财政性资金的拨付都按规范的程序在国库单一账户体系内运作。

③ 方便用款的原则。减少财政性资金申请、拨付环节，使单位和个人用款更加及时和便利。

④ 专户管理的原则。纳入财政特设专户管理的财政性资金实行国库单一账户体系下的专户管理，分账核算，封闭运行。

⑤ 监督管理的原则。财政性资金要按计划，按进度拨付，使财政性资金拨付全过程处于有效监督管理之下。

按照国库集中支付制度要求拨付资金得 3 分。审计中未发现其未按照国库集中支付制度要求拨付资金。

综上，上述 1 项指标满分共计 3 分，得 3 分。

3、财政财务是否建立健全情况

制定《粮食风险基金管理办法》得 2.5 分，制定出台《储备粮管理办法》得 2.5 分。石家庄市栾城区财政局未制定本级粮食风险基金管理办法，且未出台本级粮食风险基金管理办法。执行市级《粮食风险基金管理办法》。

综上，上述 1 项指标满分共计 5 分，扣 4 分，得 1 分。

（二）财政资金监管责任分析

财政资金监管责任主要评价预算编制审核、预算执行及督导、预算绩效管理、相关财政财务制度执行和监管中发现问题及处理 5 个二级指标和 13 个三级指标进行分析。权重分 35 分，实际得分 30 分，得分率 85.71%。决策三级指标得分详见下表：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分值	评分标准	评分依据	得分
财政资金监管责任（35分）	预算编制审核（4分）	资金预算编制	3	编制年度资金预算得 1 分，预算编制科学合理得 2 分。	粮食风险基金管理办法	3
		资金预算审核	1	预算编制审核把关严格得 1 分。	粮食风险基金管理办法	1
	预算执行及督导（6分）	预算执行率	3	年度预算执行率达到 90%以上得 3 分，达到 80%以上得 2 分。	粮食风险基金管理办法	3
		预算执行督导	1	开展预算执行督促得 1 分。	粮食风险基金管理办法	1
		资金合规使用监督	2	对资金使用合规性开展监管得 2 分。	粮食风险基金管理办法	2
	预算绩效管理（13分）	预算绩效管理建设	2	建立完善预算绩效管理制度得 2 分。	预算绩效管理制度	2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分值	评分标准	评分依据	得分
		绩效目标管理	3	督促项目主管部门设定绩效管理得1分，绩效目标设定合理得2分。	预算绩效管理制度	3
		绩效评价	8	督促项目主管部门进行绩效评价得2分，绩效评价工作按要求及时完成得6分。	预算绩效管理制度	8
	相关财政财务制度执行 (8分)	相关财政财务制度建立	2	制定出台《粮食风险基金管理办法》得1分，制定出台《储备粮管理办法》得1分。	《粮食风险基金管理办法》、《储备粮管理办法》	1
		库存粮食费用核定	3	对库存储备粮进行费用核定得1分，按要求准确核定费用得2分。	粮食风险基金管理办法	3
		库存粮食成本核查	3	对库存储备粮进行成本核查得1分，按要求完成成本核查得2分。	粮食风险基金管理办法	3
	监管中发现问题及处理 (4分)	监管中发现问题	2	发现问题得1分，整改完成得1分。	粮食风险基金管理办法	0
		监管中发现问题 的处理	2	发现问题如实上报得1分，并建议有关部门按规定处理得1分。	粮食风险基金管理办法	0
合计			35			30

1、预算编制审核分析

(1) 资金预算编制

编制年度资金预算得1分，预算编制科学合理得2分。本项目未见年度资金预算编制。由于粮食风险基金有余额，使用风险金进行拨付，未使用年度资金预算，故未扣分。

综上，上述1项指标满分共计3分，得3分。

(2) 资金预算审核分析

依据《粮食风险基金管理办法》，进行资金审核拨付。预算编制审核把关严格得1分。

综上，上述 1 项指标满分共计 1 分，得 1 分。

2、预算执行及督导分析

(1) 预算执行率

年度预算执行率达到 90%以上得 3 分，达到 80%以上得 2 分。依据《粮食风险基金管理办法》，资金拨付执行率达到 90%以上，故得 3 分。

综上，上述 1 项指标满分共计 3 分，得 3 分。

(2) 预算执行督导

开展预算执行督促得 1 分。依据《粮食风险基金管理办法》开展监督资金拨付情况，未发现其他问题。

综上，上述 1 项指标满分共计 1 分，得 1 分。

(3) 资金合规使用监督

对资金使用合规性开展监管得 2 分。依据《粮食风险基金管理办法》，未发现其他问题。

综上，上述 1 项指标满分共计 2 分，得 2 分。

3、预算绩效管理分析

(1) 预算绩效管理制度建设

建立完善预算绩效管理制度得 2 分。依据《预算绩效管理制度》，建立完善预算绩效管理制度。

综上，上述 1 项指标满分共计 2 分，得 2 分。

(2) 绩效目标管理

督促项目主管部门设定绩效目标管理得 1 分，绩效目标设定合理得 2 分。依据《预算绩效管理制度》，经审核，项目主管部门已设定绩效目标管理得 1 分，绩效目标设定合理得 2 分。

综上，上述 1 项指标满分共计 3 分，得 3 分。

(3) 绩效评价

督促项目主管部门进行绩效评价得 2 分，绩效评价工作按要求及时完成得 6 分。
依据《预算绩效管理制度》，项目主管部门已进行绩效评价得 2 分，绩效评价工作按
要求及时完成得 6 分。

综上，上述 1 项指标满分共计 8 分，得 8 分。

4、相关财政财务制度执行分析

(1) 相关财政财务制度建立

制定出台《粮食风险基金管理办法》得 1 分，制定出台《储备粮管理办法》得 1
分。执行市级《粮食风险基金管理办法》和市级《储备粮管理办法》，但未制定本级《石
家庄市栾城区县级粮食风险基金管理办法》和《石家庄市栾城区县级储备粮管理办法》。

综上，上述 1 项指标满分共计 2 分，得 1 分。

(2) 库存粮食费用核定

根据石家庄市栾城区发展和改革局、石家庄市栾城区财政局、中国农业发展银行
石家庄市栾城区支行文件《关于增加县级储备粮计划的实施方案》石栾发改【2021】
20 号中“费用和补贴办法”相关规定准确核定管理费、轮换费、保险费和贷款利息费
用。

综上，上述 1 项指标满分共计 3 分，得 3 分。

(3) 库存粮食成本核查

2021 年 8 月 13 日对新增 5000 吨储备粮进行入库验收，石家庄市栾城区发展和改
革局、石家庄市栾城区财政局、中国农业发展银行石家庄市栾城区支行三方验收。

综上，上述 1 项指标满分共计 3 分，得 3 分。

5、监管中发现问题及处理

(1) 监管中发现问题

未见相关的监管中发现问题。

综上，上述 1 项指标满分共计 2 分，得 0 分。

(2) 监管中发现问题处理

未见相关的监管中发现问题如何处理。

综上，上述 1 项指标满分共计 2 分，得 0 分。

（三）履职尽责中的作风分析

履职尽责中的作风主要评价坚持以政领财、落实中央八项规定和落实过紧日子 3 个二级指标和 6 个三级指标进行分析。权重分 10 分，实际得分 10 分，得分率 100.00%。

决策三级指标得分详见下表：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分值	评分标准	评分依据	得分
履职尽责中的作风（10分）	坚持以政领财（4分）	是否落实粮食安全的重大决策部署	2	贯彻落实党中央、国务院和省市粮食安全重大决策部署得 2 分。	储备粮管理办法	2
		是否履职尽责	2	坚持以政领财，尽职尽责得 1 分，不存在敷衍塞责、玩忽职守、弄虚作假得 1 分。	储备粮管理办法	2
	落实中央八项规定（4分）	是否存在形式主义、官僚主义问题	2	严格落实中央八项规定，工作中不存在形式主义得 1 分，不存在官僚主义得 1 分。	中央八项规定	2
		是否存在其他违反相关精神问题	2	严格落实中央八项规定得 1 分，工作中不存在其他违反相关精神得 1 分。	中央八项规定	2
	落实过紧日子要求（2分）	是否超预算支出	1	严格贯彻落实中央“过紧日子”要求，严格支出管理得 0.5 分，不存在超预算支出得 0.5 分。	过紧日子要求	1
		是否无预算支出	1	严格贯彻落实中央“过紧日子”要求，严格支出管理得 0.5 分，不存在无预算支出得 0.5 分。	过紧日子要求	1
合计			10			10

1、坚持以政领财分析

（1）是否落实粮食安全的重大决策部署

依据《储备粮管理办法》，储备粮的管理应当严格制度、严格管理、严格责任，确保储备粮数量真实、质量良好和储存安全。储备粮的动用权归区政府，未经区政府批准，任何单位和个人不得擅自动用储备粮。区财政部门对承担县级储备粮任务的国有粮食企业，根据储备粮仓储设施条件，安排必要的维护费用，确保储备粮的储存安全。

贵单位贯彻落实党中央、国务院和省市粮食安全重大决策部署得 2 分。

综上，上述 1 项指标满分共计 2 分，得 2 分。

(2) 是否履职尽责

依据《储备粮管理办法》，区财政部门负责安排县级储备粮的管理费用（利息、保管费用）、轮换非用、轮换价差亏损、财产保险费用和经区政府批准动用储备粮所产生的价差亏损及相关费用等财政补贴，并保证及时、足额拨付；依据市级储备粮财务管理办法，负责对县级储备粮有关财务执行情况实施监督管理。坚持以政领财，尽职尽责得 1 分，不存在敷衍塞责、玩忽职守、弄虚作假得 1 分。

综上，上述 1 项指标满分共计 2 分，得 2 分。

2、落实中央八项规定

(1) 是否存在形式主义、官僚主义问题

依据中央八项规定，开展党的群众路线教育实践活动，坚决反对形式主义、官僚主义、享乐主义和奢靡之风。严格落实中央八项规定，工作中不存在形式主义得 1 分，不存在官僚主义得 1 分。

综上，上述 1 项指标满分共计 2 分，得 2 分。

(2) 是否存在其他违反相关精神问题

依据中央八项规定，开展党的群众路线教育实践活动，坚决反对形式主义、官僚主义、享乐主义和奢靡之风。

坚定执行中央八项规定精神，要“行简约、倡简朴、戒奢华”，要保民生、保运转、保重点，把有限资金使用在刀刃上。严格执行机关运行经费开支标准，严禁超范围、超标准开支，真正把一分钱当一分钱花。贵单位严格落实中央八项规定得 1 分，工作中不存在其他违反相关精神得 1 分。

综上，上述 1 项指标满分共计 2 分，得 2 分。

3、落实过紧日子要求

(1) 是否超预算支出

严格贯彻落实中央“过紧日子”要求，贵单位严格支出管理得 0.5 分，不存在超预算支出得 0.5 分。

综上，上述 1 项指标满分共计 1 分，得 1 分。

(2) 是否无预算支出

严格贯彻落实中央“过紧日子”要求，贵单位严格支出管理得 0.5 分，不存在无预算支出得 0.5 分。

综上，上述 1 项指标满分共计 1 分，得 1 分。

(四) 粮食购销领域腐败分析

粮食购销领域腐败主要评价部门协作和监督检查发现问题 2 个二级指标和 3 个三级指标进行分析。权重分 10 分，实际得分 10 分，得分率 100.00%。决策三级指标得分详见下表：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分值	评分标准	评分依据	得分
粮食购销领域腐败（10 分）	部门协作（2 分）	是否协调沟通，进行线索共享	2	发现问题能够及时与纪检监察、粮食和物资储备等部门协调沟通得 1 分，进行线索共享得 1 分。	党风廉洁承诺	2
	监督检查发现问题（8 分）	是否存在内外勾结、设租寻租、贪污受贿等腐败问题	4	监督检查不存在内外勾结、设租寻租、贪污受贿等问题得 4 分，存在一件不得分。	党风廉洁承诺	4
		是否依法依规从严从重严肃查处	4	监督检查发现的内外勾结、设租寻租、贪污受贿等腐败问题依法依规从严从重严肃查处得 4 分。	党风廉洁承诺	4
合计			10			10

1、部门协作分析

贵单位发现问题能够及时与纪检监察、粮食和物资储备等部门协调沟通得 1 分，能够进行线索共享得 1 分。

综上，上述 1 项指标满分共计 2 分，得 2 分。

2、监督检查发现问题分析

(1) 是否存在内外勾结、设租寻租、贪污受贿等腐败问题

监督检查，贵单位不存在内外勾结、设租寻租、贪污受贿等问题得 4 分。

综上，上述 1 项指标满分共计 4 分，得 4 分。

(2) 是否依法依规从严从重严肃处理

贵单位监督检查中发现的内外勾结、设租寻租、贪污受贿等腐败问题依法依规依规从严从重严肃处理得 4 分。

综上，上述 1 项指标满分共计 4 分，得 4 分。

储备粮补贴专项绩效评价对石家庄市栾城区财政局进行评判打分，得分 90 分。

五、储备粮补贴专项绩效评价（发改部门）指标分析

储备粮补贴专项绩效评价（发改部门）指标共有 2 个一级指标，分别是储备粮管理（62 分）、粮食购销领域腐败（38 分），具体分析如下：

（一）储备粮管理分析

储备粮管理分析主要是对数量管理、质量管理、安全储粮和安全生产及轮换管理 4 个二级指标和 13 个三级指标进行分析。权重分 62 分，实际得分 57 分，得分率 91.93%。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分值	评分标准	评分依据	得分
储备粮管理 (62 分)	数量管理 (10 分)	储备粮实际保管品种、数量是否真实	5	按照《储备粮管理办法》标准执行得 2 分，品种和数量真实得 3 分	批示储存品种小麦，数量为 15000 吨，实际与批示一致。	5
		粮食库存是否账实相符、账账相符	5	按照《储备粮管理办法》标准执行得 2 分，账实相符、账账相符得 3 分。	储备粮库存账实相符、账账相符	5
	质量管理 (40 分)	储备粮质量是否达标	5	小麦三等以上，小麦符合国际 GB 1351-2008 得 5 分	质检报告检测达标	5
		是否发生掺杂掺假、以次充好或严重霉变坏粮事件等	5	按照《储备粮管理办法》要求，无掺杂掺假、以次充好问题得 2 分，无严重霉变坏粮事件得 3 分	质检报告检测储备粮正常	5
		储存品质是否宜存	5	无储存品质问题得 5 分	自检单检测水分色泽均正常	5
		不宜存粮食是否得到及时轮换	5	得到及时轮换处理的得 5 分	小麦储存 3-5 年，未达到轮换年限	5
		食品安全指标是否合格	5	符合食品安全指标的得 5 分	质检报告检测食品安全指标合格	0
		是否及时依规妥善	5	按规定处理的得 5 分	无不符合食品安全标	5

	处置不符合食品安全标准粮食			准粮食	
	粮食质量安全管理政策制度是否得到严格执行	5	严格执行粮食质量安全管理政策制度规定得 5 分	储备粮收购、储存、运输、加工和销售等经营活动, 严格执行《粮食质量安全监管办法》	5
	是否开展年度春季和秋季检查	5	开展年度春季和秋季检查得 5 分	2021 年 4 月 15 日、2021 年 10 月 25 日分别出具《安全储粮检查清单》	5
安全储粮和安全生产(4分)	是否严格执行“一规定两守则”及相关制度标准, 是否妥善处理安全事故, 有无发生迟报、瞒报问题	4	严格执行“一规定两守则”及相关制度标准得 2 分, 妥善处理安全事故, 无发生迟报、瞒报问题得 2 分	严格执行“一规定两守则”及相关安全生产制度; 及时妥善处理安全隐患, 实现安全隐患动态清零, 确保安全生产无事故。	4
轮换管理(8分)	储备粮轮换管理政策制度是否严格落实, 轮换计划是否严格执行	4	严格落实储备粮轮换管理政策制度得 2 分, 严格执行轮换计划得 2 分	严格落实储备粮轮换管理政策、严格执行制定计划	4
	是否超轮空期	4	按照《储备粮管理办法》规定未超轮空期得 4 分	严格执行《储备粮管理办法》, 未出现超轮空期。	4
合 计		62			57

1、数量管理情况分析

(1) 储备粮实际保管品种、数量是否真实

根据《石家庄市栾城区县级储备粮管理办法》中规定“县级储备粮储存规模、品种及总体布局规划, 由区发改部门、财政部门根据调控需要和财力情况提出申请。”故石家庄市栾城区发展和改革局向石家庄市栾城区人民政府报送的《关于建立县级粮食储备计划指标的请示》, 经石家庄市栾城区人民政府《关于建立县级粮食储备计划指标的批复》石栾政函【2019】11号、石家庄市栾城区发展和改革局、石家庄市栾城区财政局、中国农业发展银行石家庄市栾城区支行文件《关于增加县级储备粮计划的实施方案》石栾发改【2021】20号等文件计划储存品种小麦, 储存数量 15000 吨, 与实际一致。

综上, 上述 1 项指标满分共计 5 分, 得 5 分。

(2) 粮食库存是否账实相符、账账相符

按照《石家庄市栾城区县级储备粮管理办法》中“对储备粮实行专仓储存，专账记载、专人保管，保证储存量账账相符、账实相符、质量良好、储存安全”严格执行。经查看，原粮储存企业统计账与货位卡一致，会计账与统计账一致，做到账实相符、账账相符。

综上，上述 1 项指标满分共计 5 分，得 5 分。

2、质量管理情况分析

(1) 储备粮质量是否达标

2021 年 4 月 1 日、2021 年 8 月 9 日分别由石家庄市栾城区丰盛粮油购销有限责任公司委托河北德诺商品检测技术服务有限公司对 15000 吨储备粮出具检测报告。经检验，所检项目符合 GB 2761-2017《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中真菌毒素限量》、GB 1351-2008《小麦》、GB/T 20571-2006《小麦储存品质判定规则》标准要求。

综上，上述 1 项指标满分共计 5 分，得 5 分。

(2) 是否发生掺杂掺假、以次充好或严重霉变坏粮事件等

按照《储备粮管理办法》和质检报告的检测情况，未发现有掺杂掺假、以次充好的情况。贵单位无掺杂掺假、以次充好问题得 2 分，无严重霉变坏粮事件得 3 分。

综上，上述 1 项指标满分共计 5 分，得 5 分。

(3) 储存品质是否宜存

依据检测报告，2020 年 8 月 29 日对 1、2、3 号仓进行检测，出具检测单，储备粮品质均正常；2020 年 10 月 18 日对 9、10 号仓进行检测，出具自检单，储备粮品质均正常；2020 年 10 月 30 日对 5、6、7、8 号仓进行检测，出具自检单，储备粮品质均正常；2021 年 7 月 27 日对 11、12 号仓进行检测，出具自检单，储备粮品质均正常。自检单检测水分、色泽均正常。储存品质宜存。

综上，上述 1 项指标满分共计 5 分，得 5 分。

(4) 不宜存粮食是否得到及时轮换

按照《石家庄市栾城区县级储备粮管理办法》中“储备粮的存储年限自粮食收获（或生产）年份起计算，在正常储存条件下，储存年限为：小麦 3 至 5 年。”严格执行。因为栾

城区储备粮的承储企业的收获年份为 2020 年，未达到轮换年限；且勘查过程未发现存在不宜存粮食。

综上，上述 1 项指标满分共计 5 分，得 5 分。

(5) 食品安全指标是否合格

依据检测报告，2021 年 4 月 1 日、2021 年 8 月 9 日分别由石家庄市栾城区丰盛粮油购销有限责任公司委托河北德诺商品检测技术服务有限公司对该承储企业的 15000 吨储备粮出具检测报告，但未对食品安全指标出具检验结果。

综上，上述 1 项指标满分共计 5 分，得 0 分。

(6) 是否及时依规妥善处置不符合食品安全标准粮食

栾城区承储企业——石家庄市栾城区丰盛粮油购销有限责任公司无不符合食品安全标准粮食，故无需处置。

综上，上述 1 项指标满分共计 5 分，得 5 分。

(7) 粮食质量安全管理政策制度是否得到严格执行

储备粮收购、储存、运输、加工和销售等经营活动，严格执行《粮食质量安全监管办法》。粮食质量安全管理政策制度得到严格执行。

综上，上述 1 项指标满分共计 5 分，得 5 分。

(8) 是否开展年度春季和秋季检查

经查阅，贵单位开展年度春季和秋季检查，分别于 2021 年 4 月 15 日、2021 年 10 月 25 日出具《安全储粮检查清单》，检查方式为：查阅资料、现场检查、当面询问；检查类别为：仓储管理制度执行情况、粮油安全储存情况、仓储设施设备情况、应知应会应责情况等。

综上，上述 1 项指标满分共计 5 分，得 5 分。

3、安全储粮和安全生产情况分析

(1) 是否严格执行“一规定两守则”及相关制度标准，是否妥善处理安全事故，有无发生迟报、瞒报问题

石家庄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出具证明，严格执行“一规定两守则”及相关安全生产制度；及时妥善处理安全隐患，实现安全隐患动态清零，确保安全生产无事故。未发现迟报、瞒报情况。

综上，上述 1 项指标满分共计 4 分，得 4 分。

4、轮换管理情况分析

(1) 储备粮轮换管理政策制度是否严格落实，轮换计划是否严格执行

严格执行石家庄市栾城区人民政府《关于印发石家庄栾城区县级储备粮管理办法的通知》石栾政规【2019】7 号中“县级储备粮的轮换”相关制度。储备粮轮换管理政策制度得到严格落实，严格执行轮换计划。

综上，上述 1 项指标满分共计 4 分，得 4 分。

(2) 是否超轮空期

按照《储备粮管理办法》中“因县级储备粮轮换形成暂时空库的，空库时间不超过四个月。因特殊情况，需要延长空库时间的，必须报发改部门批准，并征得财政部门同意。”相关规定严格执行，未发现超轮空期。

综上，上述 1 项指标满分共计 4 分，得 4 分。

(二) 粮食购销领域腐败分析

粮食购销领域腐败分析主要是对履职尽责情况、廉洁从政情况、工作作风问题 3 个二级指标和 10 个三级指标进行分析。权重分 38 分，实际得分 34 分，得分率 89.47%。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分值	评分标准	评分依据	得分
粮食购销领域腐败 (38 分)	履职尽责情况 (18 分)	有无库存粮食费用核定	3	准确核定管理费、轮换费、保险费和贷款利息费用得 3 分	根据《关于增加县级储备粮计划的实施方案》石栾发改【2021】20 号准确核定管理费、轮换费、保险费和贷款利息费用	3
		有无库存粮食成本核查	3	对库存储备粮进行成本核查得 3 分	2021 年 8 月 13 日对新增 5000 吨储备粮进行入库验收	3
		有无管理监督缺失缺位、失职失	4	无管理监督缺失缺位、失职失责情况得 4	采取“双随机一公开”的方式开展粮食监管	4

	责		分	工作	
	有无履职不公、玩忽职守	4	无履职不公、玩忽职守情况得4分	查看《石家庄市粮食和物资储备局岗位职责划分》，无无履职不公、玩忽职守的情况	4
	有无执法不公、敷衍塞则	4	无执法不公、敷衍塞则情况得4分	未设立粮食专业的执法人员	0
廉洁从政情况 (8分)	有无内外勾结、设租寻租	4	无内外勾结、设租寻租情况得4分	石家庄市栾城区发展和改革委员会认真贯彻落实《中国共产党党员领导干部廉洁从政若干准则》，无内外勾结、设租寻租的行为。	4
	有无贪污受贿行为	4	无贪污受贿行为情况得4分	石家庄市栾城区发展和改革委员会认真贯彻落实《中国共产党党员领导干部廉洁从政若干准则》，无贪污受贿行为的行。	4
工作作风问题 (12分)	有无检查不作为、乱作为	4	无检查不作为、乱作为情况得4分	石家庄市栾城区发展和改革委员会认真贯彻落实《中共中央关于加强和改进党的作风建设规定》，无不检查不作为、乱作为的情况。	4
	有无形式主义、官僚主义	4	无形式主义、官僚主义情况得4分	石家庄市栾城区发展和改革委员会认真贯彻落实《中共中央关于加强和改进党的作风建设规定》，无形式主义、官僚主义的情况。	4
	有无虚作假行为	4	无虚作假行为情况得4分	石家庄市栾城区发展和改革委员会认真贯彻落实《中共中央关于加强和改进党的作风建设规定》，无弄虚作假的行为。	4
合 计		38			34

1、履职尽责情况分析

(1) 有无库存粮食费用核定

根据石家庄市栾城区发展和改革局、石家庄市栾城区财政局、中国农业发展银行石家庄市栾城区支行文件《关于增加县级储备粮计划的实施方案》石栾发改【2021】20号中“费用和补贴办法”相关规定准确核定管理费、轮换费、保险费和贷款利息费用。

综上，上述1项指标满分共计3分，得3分。

(2) 有无库存粮食成本核查

2021年8月13日对新增5000吨储备粮进行入库验收，石家庄市栾城区发展和改革局、石家庄市栾城区财政局、中国农业发展银行石家庄市栾城区支行三方验收；并对库存储备粮进行成本核查。

综上，上述1项指标满分共计3分，得3分。

(3) 有无管理监督缺失缺位、失职失责

石家庄市栾城区发展和改革局为深入推进粮食监督检查工作，进一步规范粮食企业监督检查，采取“双随机、一公开”的方式开展粮食监管工作。未发现石家庄市栾城区发展和改革局存在管理监督缺失缺位、失职失责的情况。

综上，上述1项指标满分共计4分，得4分。

(4) 有无履职不公、玩忽职守

经查阅，石家庄市栾城区发展和改革局粮食和物资储备岗位职责划分，未发现履职不公、玩忽职守的情况。

综上，上述1项指标满分共计4分，得4分。

(5) 有无执法不公、敷衍塞则

石家庄市栾城区发展和改革局未设置粮食专业执法人员，又因粮食执法业务存在专业性，其他行业执法人员无法兼容，存在粮食执法不到位的情况。

综上，上述1项指标满分共计4分，得0分。

2、廉洁从政情况分析

(1) 有无内外勾结、设租寻租

石家庄市栾城区发展和改革局认真贯彻落实《中国共产党党员领导干部廉洁从政若干准则》，未发现其存在内外勾结、设租寻租的行为。

综上，上述 1 项指标满分共计 4 分，得 4 分。

(2) 有无贪污受贿行为

石家庄市栾城区发展和改革局认真贯彻落实《中国共产党党员领导干部廉洁从政若干准则》，未发现其存在贪污受贿行为的行为。

综上，上述 1 项指标满分共计 4 分，得 4 分。

3、工作作风问题情况分析

(1) 有无检查不作为、乱作为

石家庄市栾城区发展和改革局认真贯彻《中共中央关于加强和改进党的作风建设规定》，未发现其存在检查不作为、乱作为的情况。

综上，上述 1 项指标满分共计 4 分，得 4 分。

(2) 有无形式主义、官僚主义

石家庄市栾城区发展和改革局认真贯彻《中共中央关于加强和改进党的作风建设规定》，未发现其存在形式主义、官僚主义的情况。

综上，上述 1 项指标满分共计 4 分，得 4 分。

(3) 有无弄虚作假行为

石家庄市栾城区发展和改革局认真贯彻《中共中央关于加强和改进党的作风建设规定》，未发现其存在弄虚作假的行为。

综上，上述 1 项指标满分共计 4 分，得 4 分。

储备粮补贴专项绩效评价指标对石家庄市栾城区发改局进行评判打分，得分 91 分。

六、储备粮补贴专项绩效评价（储备粮承储企业）指标分析

储备粮补贴专项绩效评价（储备粮承储企业）指标共有 5 个一级指标，分别是：实物管理责任（35 分）、财务统计管理责任（20 分）、安全储粮管理责任（15 分）、安全生产管理责任（10 分）和粮食购销领域腐败（20 分）。具体情况如下：

（一）实物管理责任情况分析

实物管理责任情况分析主要是对库存数量（12分）、质量管理（13分）、轮换管理（10分）3个二级指标和7个三级指标进行分析。权重分35分，实际得分32分，得分率91.43%。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分值	评分标准	评分依据	得分
实物管理责任（35分）	库存数量（12分）	数量真实	6	①库存储备粮实物账、统计账、会计账三账相符，未按要求建立实物账，或三账不符，该项不得分；②库存储备粮发生变化后及时更新货位卡和有关账面，确保账实、账账、账卡相符，账实、账账、账卡不符，每次扣1分；③按照市粮食行政主管部门要求报送相关报表，迟报、漏报或缺项、漏项、错项，每表次扣0.5分。	实物账、统计账、会计账三账相符；按照市粮食行政主管部门要求报送相关报表，无迟报、漏报、缺项、漏项、错项等问题，但未按要求建立实物账，扣2分。	4
		完成计划	6	①原粮库存数量保持储备规模±2%以内，达不到要求不得分；②成品粮库存数量大于或等于规模数量，达不到要求不得分。	计划储存15000吨，经石家庄市栾城区发展和改革局、石家庄市栾城区财政局、国农业发展银行石家庄市栾城区支行三方验收14957.738吨，差数42.262吨，差率0.28%。	6
	质量管理（13分）	入库检验	4	①储备粮入库30日内完成企业质检，未完成一库（罐）扣一分，超过三库（罐）不得分。	出具检测单，储备粮均正常。	4
		质量指标	4	库存储备粮质量合格率达到100%（按品种计算），储存一年以上，合格率=100%，得4分；95%≤合格率<100%，得3分；合格率<90%，得0分，储存一年以内，合格率<100%，不得分。	卫生指标，质检报告检测指标不完整	3
		卫生指标	5	库存储备粮食品安全限量指标达100%（按照国家标准，根据省粮食和物资储备局明确的指标项目执行），指标<100%不得分。	经检验，所检项目符合GB 2761-2017《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中真菌毒素限量》、GB 1351-2008《小麦》、GB/T 20571-2006《小麦储存品质判定规则》标准要求。	5
	轮换管理（10分）	轮换计划	5	按照年度计划和有关规定报批轮换申请和制定本级轮换计划，未上报轮换申请，扣2分，未制定本级轮换计划	根据《关于15000吨县级储备粮小麦轮换计划》，本项	5

分)			扣3分。计划内容笼统，操作性不强，酌情扣分。	目为到轮换期；对2020年收购的10000吨和2021年收购的5000吨县级储备小麦进行轮换。	
	轮换完成	5	按照下达的年度计划和有关规定完成轮换任务，出现未报批报备擅自轮换、未轮报轮、转圈轮换等违规情形，不得分，未按要求完成轮换任务，不得分。	未达到轮换年限	5
合计		35			32

1、库存数量情况分析

(1) 数量真实

经核实，会计账、统计账、实物账、货位卡一致，做到了账实、账账、账卡相符；并按照市粮食行政主管部门要求报送相关报表，无迟报、漏报、缺项、漏项等问题，但未按国家记账要求建立实物账、统计账。

综上，上述1项指标满分共计6分，扣2分，得4分。

(2) 完成计划

石家庄市栾城区人民政府《关于建立县级粮食储备计划指标的批复》石栾政函【2019】11号、石家庄市栾城区发展和改革局、石家庄市栾城区财政局、中国农业发展银行石家庄市栾城区支行文件《关于增加县级储备粮计划的实施方案》石栾发改【2021】20号等文件计划储存品种小麦，储存数量15000吨。经石家庄市栾城区发展和改革局、石家庄市栾城区财政局、中国农业发展银行石家庄市栾城区支行三方验收14957.738吨，差数42.262吨，差率0.28%。

综上，上述1项指标满分共计6分，得6分。

2、质量管理情况分析

(1) 入库检验

2020年8月29日对1、2、3号仓进行检测，出具检测单，储备粮均正常；2020年10月18日对9、10号仓进行检测，出具自检单，储备粮均正常；2020年10月30日对5、6、

7、8号仓进行检测，出具自检单，储备粮均正常；2021年7月27日对11、12号仓进行检测，出具自检单，储备粮均正常。且未超过30日。

综上，上述1项指标满分共计4分，得4分。

(2) 质量指标

储备粮（小麦）储存一年以上，质检报告检测指标不完整。

综上，上述1项指标满分共计4分，扣1分，得3分。

(3) 卫生指标

2021年4月1日、2021年8月9日分别由石家庄市栾城区丰盛粮油购销有限责任公司委托河北德诺商品检测技术服务有限公司对15000吨储备粮出具检测报告。经检验，所检项目符合GB 2761-2017《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中真菌毒素限量》、GB 1351-2008《小麦》、GB/T 20571-2006《小麦储存品质判定规则》标准要求。

综上，上述1项指标满分共计5分，得5分。

3、轮换管理情况分析

(1) 轮换计划

2021年10月8日，石家庄市栾城区丰盛粮油购销有限责任公司制定《关于15000吨县级储备粮小麦轮换计划》对2020年收购的10000吨和2021年收购的5000吨县级储备小麦进行轮换的计划。

综上，上述1项指标满分共计5分，得5分。

(2) 轮换完成

根据《石家庄市栾城区县级储备粮管理办法》中“储备粮的存储年限自粮食收获（或生产）年份起计算。在正常储存条件下，储存年限为：小麦3至5年。”的规定执行。因储备粮的收获年份为2020年，未达到轮换年限。

综上，上述1项指标满分共计5分，得5分。

(二) 财务统计管理责任情况分析

财务统计管理责任分析主要是对财务管理、统计管理2个二级指标和4个三级指标进行分析。权重分20分，实际得分18分，得分率90%。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分值	评分标准	评分依据	得分
财务统计管理责任 (20分)	财务管理 (15分)	会计核算	7	①严格按照《会计法》、《企业会计准则》和国家粮食局关于《粮食企业执行会计准则有关粮油业务会计处理的规定》进行会计核算。会计科目未按规定进行会计核算，每缺一项扣0.5分；会计报表未按要求报送，或出现错漏，每次扣0.5分。②按市粮食行政管理部门的要求及时报送企业财务报表或相关财务数据，不按要求报送的，该项不得分。未按时报送、或出现错漏的，每次扣0.5分。	《会计法》、《企业会计准则》、《粮食企业执行会计准则有关粮油业务会计处理的规定》	7
		资金管理	8	贷款资金严格封闭运行，储备粮利息及补贴款专账核算，专款专用，企业贷款未按规定封闭运行，或费用补贴未专账核算和专款专用，该项不得分。	贷款专户中国农业发展银行交易明细清单只用于核算储备粮利息及补贴款，未见其他用途。	6
	统计管理 (5分)	台账管理	3	①严格按统计法规设置统计账，按规定留存，未按规定设立统计台账且拒不整改的，该项不得分，②统计台账规范，登记内容准确无误，未按规定设立统计台账，得0分；台账出现错漏，每次扣0.5分。	严格按统计法规设置统计账，并与会计账、实物账核实一致，登记内容准确无误。	3
		报表报送	2	按时按质报送统计报表，未按要求报送，或出现错漏，每次扣0.5分	按时按质报送统计报表	2
	合计			20		

1、财务管理情况分析

(1) 会计核算

石家庄市栾城区丰盛粮油购销有限责任公司严格按照《会计法》、《企业会计准则》和国家粮食局关于《粮食企业执行会计准则有关粮油业务会计处理的规定》进行会计核算；按市粮食行政管理部门的要求及时报送企业财务报表。

综上，上述1项指标满分共计7分，得7分。

(2) 资金管理

经查看，贷款专户中国农业发展银行交易明细清单只用于核算储备粮利息及补贴款，未见其他用途，未见封闭运行的管理规定。

综上，上述1项指标满分共计8分，扣2分，得6分。

2、统计管理情况分析

(1) 台账管理

石家庄市栾城区丰盛粮油购销有限责任公司严格按统计法规设置统计账，并与会计账、实物账核实一致，登记内容准确无误。

综上，上述1项指标满分共计3分，得3分。

(2) 报表报送

石家庄市栾城区丰盛粮油购销有限责任公司按照石家庄市栾城区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关于进一步规范上报粮食企业财务、统计报表的通知》中“要求各企业财务报表和统计报表在每月30日前上报局财务科和粮食和物资管理科”的要求，按时按质报送统计报表。

综上，上述1项指标满分共计2分，得2分。

(三) 安全储粮管理责任情况分析

安全储粮管理责任情况分析主要是对制度执行（5分）和储粮管理（10分）2个二级指标和6个三级指标进行分析。权重分15分，实际得分12分，得分率80.00%。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分值	评分标准	评分依据	得分
安全储粮管理责任（15分）	制度执行（5分）	制度建设	2	①建立安全值班制度、领导带班制度和重要节假日24小时值班制度等制度，明确岗位及责任人，制度不齐，或要素不齐，扣1分；②建立安全生产工作机构，落实安全生产责任制，定期召开安全生产专题会议，并有相关记录及档案，未按要求建立安全生产工作机构，或未定期召开会议，或无记录及档案，扣1分。	《安全值班制度》、《安全生产机构设置和人员配备管理制度》、《2021年安全生产岗位责任状》	2
		事故预案	2	①制定熏蒸、出入库、防汛（台风）、火灾、触电等分类应急预案，并视情及时修订，预案（方案）不齐，扣1分；②每年至少开展两次安全生产培训和安全生产事故应急演练，并有相关记录档案，未按要求组织培训演练，或无记录，扣1分。	《储粮安全事故应急预案》，包括关于熏蒸、出入库、防汛（台风）、火灾、触电等分类应急预案。	2
		隐患整治	1	建立安全生产隐患排查、治理台账制度，明确整改措施、时限、责任人，未按要求建立隐患台账，或未及时整治隐患，	《隐患排查与治理安全管理制度》、《安全	1

			扣1分,发生安全事故,不得分,倒扣2分。	隐患排查治理台账》	
储粮管理 (10分)	粮情测控	4	①粮情检测系统完善,定期检查粮温、水分和害虫,并按规定登记,设施不完善,或未按规定检查和登记粮温、水分、害虫扣1分;②及时采取有效措施控制温湿度、开展鼠雀虫霉防治,无高水分粮、发热粮、霉变粮、虫粮及鼠雀害等异常粮情,温湿度控制及鼠雀虫霉防治措施不完善,扣1分;③出现虫粮、霉变等异常粮情,该项不得分。	定期检查粮温、水分和害虫,按时登记粮情检查作业簿,设立挡鼠板、防虫线、防雀网等措施。	4
	入仓管理	3	①按照《粮油储藏技术规范》有关要求储存,未按要求堆码(堆存),每仓房扣1分;②落实储备粮储存的有关规定,未落实储备粮储存规定,该项不得分。	《粮油储藏技术规范》	3
	技术推广	3	①推广使用低温、低氧、充氮气调等现代绿色储粮技术,推广使用现代绿色储粮技术,得1分;②开展储粮技术课题研究,得1分;③既未推广使用现在储粮技术,又未开展课题研究,该项不得分。	推广使用低温、低氧、充氮气调等现代绿色储粮技术,推广使用现代绿色储粮技术储存粮食	0
合计		15			12

1、制度执行情况分析

(1) 制度建设

石家庄市栾城区丰盛粮油购销有限责任公司按照《安全值班制度》执行,明确岗位及责任人。《安全生产机构设置和人员配备管理制度》、《2021年安全生产岗位责任状》落实安全生产责任制。贵企业制度建设良好。

综上,上述1项指标满分共计2分,得2分。

(2) 事故预案

石家庄市栾城区丰盛粮油购销有限责任公司制定《储粮安全事故应急预案》,其中包括熏蒸、出入库、防汛(台风)、火灾、触电等分类应急预案。2021年6月4日,开展灾害避嫌逃生活活动,自救互救演练;2021年7月23安排防汛演练。2021年6月7日、2021年6月8日视频观看警示教育片、剖析事故案例,让企业主要负责人、安全管理人员、企业员工深

刻认识当前安全生产形势，不断提升各级人员安全意识、履行安全职责能力。该企业事故预案制定良好。

综上，上述1项指标满分共计2分，得2分。

(3) 隐患整治

石家庄市栾城区丰盛粮油购销有限责任公司制定了《隐患排查与治理安全管理制度》，并建立《安全隐患排查治理台账》，明确整改措施、时限、责任人。

综上，上述1项指标满分共计1分，得1分。

2、储粮管理情况分析

(1) 粮情测控

石家庄市栾城区丰盛粮油购销有限责任公司定期检查粮温、水分和害虫，按时登记粮情检查作业簿，设立挡鼠板、防虫线、防雀网等措施。

综上，上述1项指标满分共计4分，得4分。

(2) 入仓管理

严格按照《粮油储藏技术规范》的要求进行入仓管理。

综上，上述1项指标满分共计3分，得3分。

(3) 技术推广

贵单位未执行技术推广，包括推广使用低温、低氧、充氮气调等现代绿色储粮技术，推广使用现代绿色储粮技术储存粮食。审核中，未发现其开展储粮技术课题研究。

综上，上述1项指标满分共计3分，扣3分，得0分。

(四) 安全生产管理责任情况分析

安全生产管理责任情况分析主要是对安全设施（6分）和安全作业（4分）2个二级指标和5个三级指标进行分析。权重分10分，实际得分9分，得分率90%。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分值	评分标准	评分依据	得分
安全生产管理责任	安全设施（6分）	仓房标识	2	粮仓由相应资质单位设计，或委托相应资质单位论证或鉴证，主体稳固，按要求制作和安装粮仓设计说明标牌，未制作安装粮仓设计说明	具有相应资质单位设计，石家庄市栾城区粮油购销有限责任公司大修改造项	1

(10分)			标牌，或无相应资质单位设计或论证验收文件，或危仓老库未经专业机构鉴定，每仓房扣0.5分。	目平方仓，开竣工日期：2020年10月20日—2021年6月12日，设计单位：新中远工程设计有限公司。		
	防火防水	2	按要求配备消防、防汛物资器材、设施设备，落实防火防水措施；不符合要求，每项扣1分。	仓房配备消防、防汛物资器材、设施设备，落实防火、防水措施。	2	
	安全标识	2	①按要求设置安全警示标识，库区交通路线、办公区域疏散指示标识齐全，标志标识不齐，扣1分；②熏蒸、检修维修、施工、吊装等作业现场设置警戒线，未按要求设置现场警戒线，扣1分。	仓房楼梯旁设有“上下楼梯注意安全 当心防滑”等警示标牌；仓房设有“禁止烟火、仓库重地、严禁烟火”等警示标牌；“机械下面严禁站人”等标牌；办公区域楼梯旁设有“安全楼梯”等指示标识。	2	
	安全作业 (4分)	熏蒸管理	2	①按相关规定开展熏蒸作业，未按规定开展熏蒸作业，该项不得分；②药品库管理符合规定要求，药品库不符合要求，扣1分。	按照储粮熏蒸方案备案表相关规定开展熏蒸作业，填写常规熏蒸作业记录表。查看化学药品库存清单，无库存，随买随用。	2
		作业行为	2	落实临时用电、动火、设备检修等作业审批制度，外包作业人员签订安全协议，并建立相关档案。未落实作业审批制度，或未签订外包人员协议，或未建立相关档案，该项不得分。	《临时用电作业审批制度》、《粮库动火审批制度》、《设备检维修作业审批制度》、《零星维修外包作业安全管理协议》	2
合计		10			9	

1、安全设施情况分析

(1) 仓房标识

石家庄市栾城区粮油购销有限责任公司大改造项目平方仓，开竣工日期：2020年10月20日—2021年6月12日，设计单位：新中远工程设计有限公司。仓房门口标牌上标注有相关信息，未提供该设计院的相关资质。

综上，上述 1 项指标满分共计 2 分，扣 1 分，得 1 分。

(2) 防火防水

2021 年 3 月 19 日，贵企业开展消防安全知识培训，培训内容：消防安全的管理制度、灭火器材的使用方法及操作规程、火灾危险性和防火措施、消防演练等。仓房配备消防、防汛物资器材、设施设备，落实防火防水措施。

综上，上述 1 项指标满分共计 2 分，得 2 分。

(3) 安全标识

仓房楼梯旁设有“上下楼梯、注意安全、当心防滑”等警示标牌；仓房设有“禁止烟火、仓库重地、严禁烟火”等警示标牌；机械下面设有“严禁站人”等标牌；办公区域楼梯旁设有“安全楼梯”等指示标识。

综上，上述 1 项指标满分共计 2 分，得 2 分。

2、安全作业情况分析

(1) 熏蒸管理

按照储粮熏蒸方案备案表相关规定开展熏蒸作业，填写常规熏蒸作业记录表。查看化学药品库存清单，无库存，随买随用。

综上，上述 1 项指标满分共计 2 分，得 2 分。

(2) 作业行为

石家庄市栾城区粮油购销有限责任公司制定《临时用电作业审批制度》、《粮库动火审批制度》、《设备检维修作业审批制度》、《零星维修外包作业安全管理协议》，严格落实相关制度。

综上，上述 1 项指标满分共计 2 分，得 2 分。

(五) 粮食购销领域腐败情况分析

粮食购销领域腐败情况分析主要是对仓储管理和其他业务 2 个二级指标和 5 个三级指标进行分析。权重分 20 分，实际得分 20 分，得分率 100%。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分值	评分标准	评分依据	得分
------	------	------	----	------	------	----

粮食 购销 领域 腐败 (20 分)	仓储 管理 (16 分)	收购环节	4	虚开结算凭证、虚假粮食收储数量、虚构交易、骗取国家收购资金；搞“转圈粮”，骗取国家财政补贴和价差；违反国家粮食收购质价政策，压级压价、超扣水杂，坑害农民；向农民“打白条”，拖欠售粮、款；变相拒收、限收、收“人情粮”，导致“卖粮难”；挤占挪用粮食收购资金；不严格执行粮食质量和食品安全检验制度，违反以上任何一条均不得分。	防止粮食购销领域腐败的相关规定	4
		储存环节	4	违反国家政策性粮食储定点规定，金鑫利益输送；以政策性粮食库存对外质押担保、发生亏库、粮权纠纷；擅自动用、盗卖政策性粮食；未经同级政府主管部门同意，委托代储、租仓储存地方储备粮；不按规定使用仓储设施；不执行国家有关安全储粮和安全生产法规政策，安全管理制度、风险防控措施、隐患排查机制、应急处置预案不健全等问题，违反以上任何一条均不得分。	防止粮食购销领域腐败的相关规定	4
		轮换环节	4	以陈顶新、以次充好、虚假轮换等手段，套取粮食价差和财政补贴问题；不严格执行轮换计划，应轮未轮、未轮报轮、超期换轮、转圈换轮等违法违规行为；未经批准擅自动用地方储备粮；挤占、挪用、克扣财政补贴，违反以上任何一条均不得分。	防止粮食购销领域腐败的相关规定	4
		出库环节	4	虚报、多报出库粮食损耗牟取利益；不按照规定执行粮食销售出库质量检验制度；人为设备出库障碍，收取额外费用，掺杂使假、以次充好、调换标的物，拒不执行出库指令或阻挠出库等问题；将宜存粮食作为不宜存定向销售，从中牟利、损公肥私；违规处置食品指标超标粮食，导致超标粮食流入口粮市场的问题；其他违反国家政策性粮食经营管理规定的行为，违反以上任何一条均不得分。	防止粮食购销领域腐败的相关规定	4
	其他 业务 (4 分)	其他业务	4	偏离主责业务，乱投资、乱担保，忽视政治责任追逐经济利益的问题；以合作名义将股权资质资源让渡给民营企业，搞“国皮民骨”利益输送、造成粮食企业管理权旁落走虚等问	防止粮食购销领域腐败的相关规定	4

			题；不严格执行国家和地方其他相关粮食购销政策执行情况，违反以上任何一条均不得分。	
	合计	20		20

1、仓储管理情况分析

(1) 收购环节

石家庄市栾城区粮油购销有限责任公司在粮食收购时，各环节环环相扣，相互制约，无虚开结算凭证、虚假粮食收储数量、虚构交易、骗取国家收购资金；搞“转圈粮”，骗取国家财政补贴和价差的现象；收购前公开张贴粮食质量价格，严格执行国家粮食收购质价政策，无压级压价、超扣水杂，坑害农民得现象；农民交售的粮食，全部为当天收购、当天结算。无向农民“打白条”，拖欠售粮款现象；无变相拒收、限收、收“人情粮”，导致“卖粮难”；收购资金专款专用，无挤占挪用粮食收购资金现象；严格执行粮食质量和食品安全检验制度，收购前各种检测仪器均进行有资质部门的严格检验和调试。

综上，上述 1 项指标满分共计 4 分，得 4 分。

(2) 储存环节

石家庄市栾城区粮油购销有限责任公司各责任制明确无违反国家政策性粮食储定点规定，金鑫利益输送：以政策性粮食库存对外质押担保、发生亏库、粮权纠纷；无擅自动用、盗卖政策性粮食；无未经同级政府主管部门同意，委托代储、租仓储存地方储备粮；仓储设施配套齐全安全有效，按规定使用仓储设施；严格执行国家有关安全储粮和安全生产法规政策，安全管理制度、风险防控措施、隐患排查机制、应急处置预案，并制定各项制度。

综上，上述 1 项指标满分共计 4 分，得 4 分。

(3) 轮换环节

石家庄市栾城区粮油购销有限责任公司是从 2020 年开始收储县级储备任务的，粮食储存期限尚未到轮换期，严格按照轮换政策执行。不存在以陈顶新、以次充好、虚假轮换等手段，套取粮食价差和财政补贴问题；不存在不严格执行轮换计划，应轮未轮、未轮报轮、超期换轮、转圈换轮等违法违规行为；未发生未批准擅自动用地方储备粮现象。

综上，上述 1 项指标满分共计 4 分，得 4 分。

(4) 出库环节

石家庄市栾城区粮油购销有限责任公司从 2020 年开始存储县级储备任务的，2020 年收储粮食 1 万吨，2021 年收储粮食 5000 吨，没有发生粮食出库。

综上，上述 1 项指标满分共计 4 分，得 4 分。

2、其他业务情况分析

(1) 其他业务

石家庄市栾城区粮油购销有限责任公司的任务主要是承储县级储备任务，为了将储存粮食安全保管，公司不参与其他经营活动，不偏离主责业务，无其他投资、对外不担保，忽视政治责任追逐经济利益的问题；未发生以合作名义将股权资质资源让渡给民营企业，搞“国皮民骨”利益输送、造成粮食企业管理权旁落走虚等问题；严格执行国家和地方其他相关粮食购销政策执行情况。

综上，上述 1 项指标满分共计 4 分，得 4 分。

储备粮补贴专项绩效评价指标（储备粮承储企业），权重分值 100 分，对石家庄市栾城区粮油购销有限责任公司进行打分评判，得分 91 分。

七、项目主要绩效及存在的问题

(一) 项目主要绩效

1、项目的实施为粮食安全提供了有力的保障。

通过项目实施，提高粮食轮换效率，减少存粮损失；实现地方粮油储备数量充足、质量良好、调用高效，增强粮油流通能力、保障区域市场稳定，确保粮油食品安全、充分满足居民和部队的消费需求，促进粮食产业健康发展。

2、通过粮食储备，稳定了经济，提高了应对突发性事件的能力，有利于社会的稳定。

项目的实施，有利于抑制粮油市场价格大幅波动。当市场出现价格上涨时通过储备粮食的市场投放起到抑制市场物价的作用；当市场价格过低时，通过加大收购起到稳定粮食价格的作用，粮食储备对平抑物价、确保供应起到了重要的作用。

疫情来的比较突然，严重地扰乱了正常的经济秩序和生活秩序，我国个别地区出现了居民抢购粮食和储藏粮食“恐慌”现象，但是由于我国粮食储备充盈，市场吞吐有序，无论是米面粮食还是蔬菜都确保了人民生活的需要，所以，储备粮油不仅价格得到了很好的抑制，供应更是得到了保障。在这一点上，我国的粮食储备体制和机制起到了重要的作用。

（二）存在的主要问题

1、石家庄市栾城区储备粮承储企业未对储粮管理进行技术推广

项目实施单位应推广使用低温、低氧、充氮气调等现代绿色储粮技术，还应开展储粮技术课题研究。

2、项目资料未及时整理归档

档案管理是保证档案的完整性及保密性，理顺工作程序，明确工作职责，杜绝资料流失的有效方法。粮食储备需要对大量过程性档案资料进行整理、分析、总结，才能有效保障项目正常实施。评价过程中发现实施单位虽然能够提供较为完整的资料，但没有规范的档案管理制度，未对项目资料进行统一归档整理，不利于项目全过程管理。

七、几点建议

（一）加强技术推广的管理，强化安全储粮管理责任。

技术推广是安全储粮管理责任工作中的重要组成部分，是加强储粮管理的必要措施。加强技术推广和宣传，提高安全储粮管理意识，可以有效地提高粮食质量安全。

（二）完善项目资料管理

项目资料是项目从开始到结束最直观的依据。建议项目实施单位制定规范的资料管理制度，加强事前立项规划、事中过程控制及事后评价总结的档案资料管理，包括文字图表、影像、数据等各种形式和载体的文件材料，并由专人进行保管，及时整理归档，防止丢失或损毁。

（三）加强资金管理协调力度，有效防范资金缺口风险。

在项目执行过程中，通过落实部门职责，加强预算执行监控，并对资金到位情况、往年资金清欠情况随时与财政部门沟通，及时采取有效应对措施，防止项目资金缺口进一步加大，影响项目目标实现及粮食储备安全。逐步建立“项目有目标、执行有监控、资金有保障”的过程管理机制。

八、特别事项说明

本报告非鉴证性质，仅供委托方了解石家庄市栾城区财政系统粮食购销领域腐败问题财政资金项目评价基准日绩效情况使用。由于使用不当造成的后果，与执行本次业务的注册会计师及会计师事务所无关。



中国·河北

中国注册会计师：



中国注册会计师：



2021年12月2日

证书序号: 0005649

说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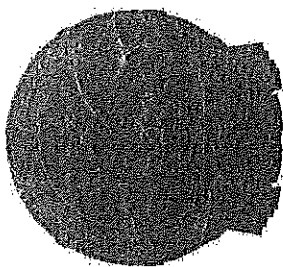
- 1、《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是证明持有人经财政部门依法审批，准予执行注册会计师法定业务的凭证。
- 2、《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记载事项发生变动的，应当向财政部门申请换发。
- 3、《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不得伪造、涂改、出租、出借、转让。
- 4、会计师事务所终止或执业许可注销的，应当向财政部门交回《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

发证机关

河北省财政厅

二〇一〇年七月十九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制



会计师事务所 执业证书

名称: 河北新悦和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首席合伙人:

主任会计师: 张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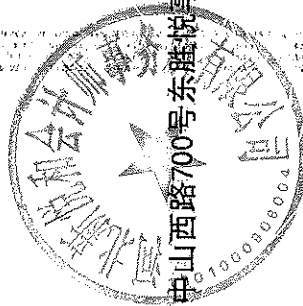
经营场所: 河北省石家庄市桥西区中山西路700号东胜悦享天地A座0941

组织形式: 有限责任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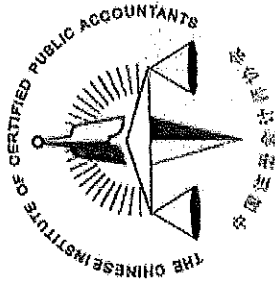
执业证书编号: 13010050

批准执业文号: 冀财会〔2010〕2号

批准执业日期: 2010年1月8日



此印章无效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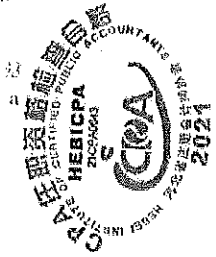


姓名	
性别	
出生日期	
工作单位	
Working unit	
身份证号码	
Identity card No.	

与原件一致
再复印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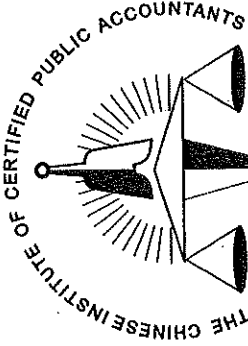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年 月 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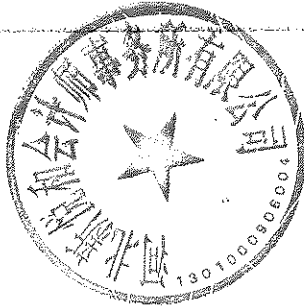
中国注册会计师协会

姓名 Full name 张振琪
 性别 Sex 男
 出生日期 Date of birth 1945-02-15
 工作单位 Working unit 河北新悦和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身份证号码 Identity card No. 132139450215031



与原件相符
 再复制

年 / 月 / 日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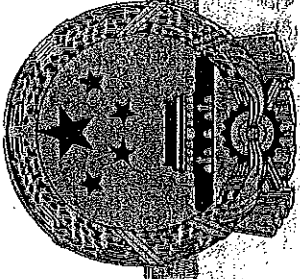
年 / 月 / 日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河北省市场监督管理局

SCJDGL SCJDGL SCJDGL SCJDGL SCJDGL SCJDGL SCJDGL SCJDGL SCJDGL SCJDGL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130104699237326Q



扫描二维码登录“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了解更多登记、备案、许可、监管信息。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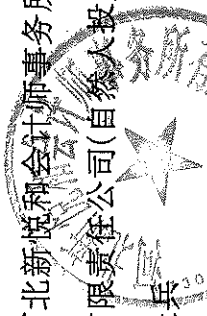
营业执照

名称 河北新悦和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

法定代表人 张兵

经营范围 审查企业会计报表、出具审计报告；验证企业资本，出具验资报告；办理企业合并、分立、清算事宜中的审计业务，出具相关类别报告；基本建设年度财务决算审计；代理记账；会计咨询、税务咨询、管理咨询；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业务。（法律、法规及国务院决定禁止或者限制的事项，不得经营；需其它部门审批的事项，待批准后，方可经营）

注册资本 叁佰万元整
成立日期 2010年01月12日
营业期限 2010年01月12日至 2030年01月11日
住所 河北省石家庄市桥西区中山西路700号东胜悦享天地A座0941



登记机关

2021

年13月10日